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7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08 月 02 日在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马河电站东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 9 名，独立董事蒋春燕、解亘、肖侠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士斌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内外部融资环境变化及战略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后，经公司与中介机构审慎分析、研究与沟通，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司后续将结合监管政策规定、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和资金需求等因素，视情况决定是否再行启动再融资事宜。

董事会认为，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8月03日